

殖產調查與殖產興業

文·圖片提供／陳凱雯（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博士候選人）



▲1927年殖產局特產課出版的《臺灣糖業概觀》。（圖片提供／央圖臺灣分館）

明治維新與殖產興業

東亞被西方帝國主義入侵的19世紀，日本歷經了明治維新的重大變革。為使日本成為近代化國家以脫離被侵略的威脅，富國強兵成為明治政府重要的政經口號與方針，其中「殖產興業」政策，即是以積極培育產業發展為目標，充實國力。1895年，日本因與中國簽訂馬關條約獲得第一個殖民地臺灣之後，亦積極在臺實施殖產興業政策。然與本國不同的是，日本領臺前期是以「農業臺灣」為政策，收取臺灣農林漁礦牧等物產，以供殖民母國所需。因此日本對臺灣進行詳細的殖產調查，引進日資鼓勵投資設置工場，並且從事研究實驗與栽培等改良工作。配合水利

、交通等基礎建設的施行，對臺灣近代化與產業發展，奠定了基礎。
殖產調查
日本領臺三個月後，總督府公布了「產業調查報告要項」，要求各縣廳、支廳、支部等地方行政機構，著手展開各地方產業經濟相關調查。調查重點是轄區內各種物產，例如：糖業、茶葉、度量衡、重要農產、土地調查、礦業、樟腦等產業，以及撫墾局與原住民相關事項。其調查目的，在於藉此明瞭如何取得臺灣資源以運用於日本國內。1896年頒布臺灣總督府條例，總督府民政局下設殖產部，包含農商課、拓殖課、林務課及礦物課。隨著總督府民政局轄下單位調整更迭，殖產部改為課或局，地方縣廳亦設有殖產相關單位，這些機構歷次詳細調查臺灣各種物產，包含農、林、水產、礦、商工、鹽業等各項狀況，並出版各種事業年報改良報告，有助殖民者對臺灣產業全面性的

掌握與制訂施政方策。

在日本統治臺灣逐漸穩固後，1901年總督兒玉源太郎發表了「殖產興業」的演說，宣示當前殖產興業政策的核心，乃在臺極力培養、生產日本國內所缺乏之產物，以補足殖民母國的需要；並以改良開發臺灣既有的重要產物為主要經濟政策。兒玉揭示了臺灣殖產興業的重要方向，包括糖業振興、茶業恢復、森林利用、米作改善、豬隻繁殖、牛畜保護、菸草栽培、農業金融機關及其他項目等。此政策一直持續至太平洋戰爭時期，才因軍事補給需求出現明顯的轉向。



▲明治34年臺灣物產圖。（資料來源：持地六三郎，《臺灣殖民政策》（臺北：南天，1998））



▲總督府殖產局糖業試驗場的甘蔗品種育成溫室。（資料來源：椎原國政編，《臺灣の糖業》（臺北：臺灣の糖業社，1919））

農業

臺灣的殖產興業政策是以農業為基礎，所以發展重點是開拓臺灣的稻米、蔗糖、樟腦等主要物產。總督府施行了釐清土地關係的調查工作，增加了地租收入。改良水利設施，由官方收為公有，加以管理運用，並陸續建設了桃園大圳、嘉南大圳等重大灌溉系統。各地設立農事試驗場，利用臺灣的地理、氣候等特性，研究、改良農林漁牧相關物產。並藉由廣泛設立基層金融機構——信用組合，深入農村，使其農業政策得以順利施行。

糖業是日本發展臺灣農業最具代表性的產業。總督府根據1901年新渡戶稻造發表的《臺灣糖業改良意見書》，制訂了臺灣糖業政策的基本方針，引進日資設立新式糖廠，推展甘蔗栽培區域，糖廠數量逐年增高，成為臺灣殖產興業的代表性物產。當時臺灣中南部鄉間多是糖廠、五分車鐵道與蔗田的景象，「第一慫，種甘蔗給會社磅」的俗諺，道盡了在糖業蓬勃發展下底層臺

灣人被壓榨的辛酸。

稻作本是清代臺灣的主要產物，自給之外更可銷往中國大陸。日本官方限制臺灣稻作的栽植品種以求提高產量，並依日人喜好改良品種。漸漸取代「在來米」地位的「蓬萊米」，即為日、臺稻種所培育出的新稻種。茶葉在清

末亦是臺灣出口的大宗，日治時期總督府改良品種，並且推動機器製茶，出口量大增，以烏龍茶、包種茶為多。而在清末與茶、糖並列為三大出口物品的樟腦，日治初期即與鴉片、鹽等被同列為專賣物品。嗣後，總督府更以武力、政策手段瓦解了原住民的抵抗，藉此深入山區獲取樟腦資源。另外，臺灣氣候風土適合各種果物的生長，尤其是香蕉、木瓜、鳳梨等亞熱帶水果，深受日本人喜愛，藉由品種引進、改良與新式工廠的建立，亦大量輸往日本。

林漁礦牧業

日本視臺灣的森林為珍貴資產，統治初期即以林野調查之名，將大部分的山林歸為官有，積極發展伐木與造林事業。總督府不惜成本設置高山鐵路運送木材，阿里山、八仙山、太平山為當時的三大

林場。臺灣四面環海，漁產資源豐富，日治時期總督府統一漁業行政，並建設漁港，帶進動力漁船、製冰冷凍等新式漁業的技術，雖然產銷管道多為日人把持，但仍為臺灣的近代化漁業奠定基礎。臺灣的礦業主要為煤礦、金礦、石油、硫磺及石灰等，與漁業發展相似，這些礦區多為日資財團所經營，且引進新技術開採，產量大增，最著名的有金瓜石金礦區、北部煤礦區，以及高雄的水泥產業。一直以來，臺灣的畜牧業多為農家的副業，日治時期設有種畜場負責品種引進、疫病防治等。

地方產業特色

日本積極的以殖產興業政策發展臺灣產業，並配合調查、研究，引進新式技術與經營形態，配合風土特性與日人喜好，改變了臺灣的地方風貌。臺灣地方產業開始大量商品化，外銷輸出日本與國外市場，例如大甲的帽蓆、屏東的木瓜、臺中的香蕉、新竹的柑橘與茶葉等，這些物產不僅成為地方特色，也成為地方賴以維生的經濟產物。



▲基隆港畔等待裝載的香蕉。（資料來源：大谷光瑞，《臺灣島之現在》（大阪：大乘社，1935））